

# 人大调研工作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 吴云效 李祥法

调查研究是成事之基，谋事之本，是做好人大工作的重要前提。面对人大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牢固树立求真务实的态度，遵循求真务实的途径，掌握求真务实的方法，进行科学调研十分重要。

## 人大调研工作存在的问题

人大调研是为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职权服务的。地方人大常委会在听取“一府两院”各项工作报告、决定重大事项、监督专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时大都通过开展调查、视察或检查等活动，进行调查研究，增强履职工作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各地党委、政府对于人大调研成果日益重视。可以说，人大调查研究工作已经步入经常化、规范化的轨道。但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人大调研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为：

1. 课题选择不清，缺乏针对性。选准调研课题是科学调研的前提。实践中，一些人大调研眉毛胡子一把抓，例行公事的现象司空见惯，真正有分量、有价值的题目寥寥无几。课题选择往往下级跟着上级跑，与当地实际时有脱节，缺乏针对性和时效性。对事关全局、影响重大的问题未能正视；对涉及群众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没有重视；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调研不分轻重缓急。

2. 方式过于单调，缺乏多样性。调研实践中，因急于求成而走马观花、浅尝辄止的问题屡见不鲜。有的满足于听个汇报、看个现场、开个座谈会，美其名曰“听看议”；有的热衷于做表面文章，喜欢前呼后应，讲求场面热烈，自我感觉“深入群众”。单调的、乏味的、漂浮的调研方式，堵塞了多侧面、多层次掌握材料的渠道，难以取得科学的调研成果。

3. 信息不够透明，缺乏准确性。准确的信息是科学调研的基础。在调研过程中，由于种种原因，很多信息不够透明。有的调查对象，因局部利益、本位主义作祟，汇报材料要么遮遮掩掩，要么粉饰太平；更有甚者，因搞脱离实际、劳民伤财的政绩工程、形象工程而弄虚作假，欺上瞒下。这些现象的存在都增加了人大调研获取准确信息的难度，导致调研信息失真，调研质量不高。

4. 结论有失客观，缺乏科学性。客观、公正的调研结论是科学调研的关键。在人大调研过程中，有的调研者只调查不研究，浮在面上，满足于感性认识，甚至凭主观臆断；有的将调查对象的汇报材料改头换面，人云亦云，缺乏主见；有的奉行“拿来主义”，东拼西凑，勉强成篇；还有的搞功利性调研，要么评功摆好，要么怕“捅娄子”不敢越雷池一步。偏离科学轨道的结论必然误导决策。

## 改进人大调研工作的对策

人大调研应站在实践和为民的高度，创新思维，拓展思路，求真务实，为人大及其常委会正确、有效地行使职权提供客观依据，在保障和促进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方面实现新作为。

1. 把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调查研究的出发点。维护了人民的根本利益，人民就会满意，调查研究就会产生实效。人大调研不能简单地调查政策、法律法规的落实，重要的是看这种落实是否以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不仅要看发展的数字和

指标，更要看发展的成果是否惠及人民的利益。要把求真务实贯穿到调研工作中去，走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路线，怀爱民之心，听为民之言，思为民之策，把人民满意不满意、答应不答应、赞成不赞成作为判断是非、分析问题的标准。要从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最现实、最关心、最直接的问题，带着对人民群众的感情，扎扎实实地开展调研工作，力求使人大调研突出重点，突破难点，呈现亮点。当前要重点围绕“三农”问题、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环境保护等问题进行专题调研。调研中，要坚持依靠群众，零距离地倾听意见和呼声，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让人民群众从调研成果中得到更多的实惠。

2. 把掌握确凿的第一手材料作为调查研究的立足点。在新的发展阶段，人大工作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需要在实践中进行新的探索，作出新的回答。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没有调查就更没有决策权。只有深入实际开展调查研究，适时准确快捷地掌握大量的第一手材料，把情况摸透，把问题抓准，才能使人大常委会在行使监督职权时有更多的“发言权”，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才能顺民心、合民意，监督工作才能做到有的放矢。要综合运用各种调查方法，现场考察、跟踪调查、抽样调查、蹲点调查、问卷调查等方法要随时随势选用。调查了解情况，不仅要听会上的，也要听会下的；不仅要听干部的，也要听群众的；不仅要看面上的，还要关注点上的；不仅要看“门面”和“窗口”，也要看“后院”和“角落”；不仅要到成绩好的地方，还要到成绩差的地方；不仅要了解正面的意见，也要倾听反面的看法。不能只凭听一两次汇报，看一两个景点，就评价工作的优劣。

3. 把挖掘问题的本质作为调查研究的制高点。调研没有深度就难有力度。挖掘问题的本质要注重方法的科学性。材料取舍，不能主观臆断，而要严谨求是；问题判断，不能泛泛而论，而要深中肯綮。要以求真务实的态度，潜心研究，经过去伪存真、除虚留实、略粗取精、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综合分析，将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结论。调研工作要着眼于提出有针对性的工作思路，拿出可操作的对策。要对带有苗头性、倾向性的重大问题进行预测性、超前性调研，得出具有一定深度和力度并对实际工作具有指导作用的调研成果。

4. 把调研成果的转化作为调查研究的落脚点。人大调研是应用性调研，把调研成果转化为常委会科学决策的依据，通过常委会行使职权，把调研成果转化为政策措施，是人大调研工作的目的和归宿。某些地方将不少凝聚着调研者心血、有真知灼见的调研报告束之高阁，造成了调研资源的闲置和浪费。调查报告写完了不等于人大调研活动结束了，要把调研成果的转化和应用作为人大调研的重要一环，提高调研成果服务经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服务人大工作的效益和水平。凡是围绕事关改革稳定的全局性问题，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社会影响较大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的监督工作，都应注意吸纳人大调研的成果。通过调研成果的转化和应用，发现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切实把人民群众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一是将围绕常委会会议议题开展调研活动形成的调研报告印发常委会组成人员，供他们审议各项工作报告、作出决议决定时参考，为科学监督提供依据。二是将人大调研报告向本级党委报告，向“一府两院”及有关部门反馈，把发现的问题报请党委或交由政府处理，为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三是有选择地将调查材料向上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向下级人大常委会（镇人大主席团）提供，以求互通情况，实现人大调研资源共享。

（作者单位：山东省高密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